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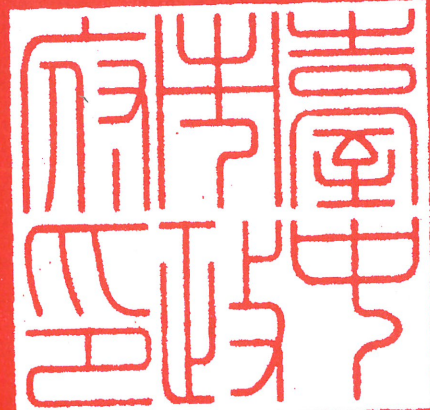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計字第1070096899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「變更臺中市大甲(日南地區)都市計畫主要計畫(第四次通盤檢討)案」暨「變更臺中市大甲(日南地區)都市計畫細部計畫(第一次通盤檢討)案」自107年5月11日起公開展覽30日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、第23條及第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圖說：計畫書、圖各1份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本府公告欄（臺灣大道市政大樓）（不含附件，計畫書、圖置於本府都市發展局城鄉計畫科及大甲區公所提供閱覽）、本府都市發展局及本市大甲區公所公告欄。
- 三、公開說明會時間與地點：訂於107年5月23日下午2時整於大甲區公所日南地區服務中心1樓活動中心(臺中市大甲區孟春里中山路2段317號)舉行。
- 四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本案如有相關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(名稱)、聯絡地址及建議事項、變更位置理由、地籍圖說等資料一式3份，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提出意見，俾供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之參考。

市長 林佳龍